

证券代码：603386

证券简称：广东骏亚

公告编号：2021-003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28日，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并于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

2021年1月1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01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5个交易日内，就《问询函》所述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披露的《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工作量较大，部分事项尚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和补充完善，回复工作出现一定的延后，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拟延期至2021年1月26日前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